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0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于2021年9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九名，实际出席的董事九名。公司董事长李忠宝主持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编号：2021-034号）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9日